

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八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八届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9日16:30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0日由董事长杨川先生签发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六名，实际出席六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川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讨论，本次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（一）**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**：选举杨川先生、徐洪海先生、许健先生、李洲先生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杨川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（二）**审计委员会委员**：选举郝颖先生、徐洪海先生、张玉利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郝颖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（三）**公司治理委员会**：选举张玉利先生、徐洪海先生、李洲先生为公司治理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张玉利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（四）**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**：选举徐洪海先生、张玉利先生、杨川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徐洪海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同意六票，反对○票，弃权○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